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7-B737-09

修正案号: 39-1881

一. 标题: 检查/更换主方向舵动力控制装置(PCU)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,装有波音服务信函737-SL-27-112-B中所列主方向舵动力控制装置(PCU)的波音737型系列飞机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97-05-10 修正案 39-9954
- 2.波音服务信函 737-SL-27-112-B 1997 年 2 月 6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因主方向舵动力控制装置(PCU)的内差动杆组件轴承裂纹和卡阻,导致方向舵非指令性移动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已完成者除外:

- A. 本指令生效之日后90天之内,按波音服务信函737-SL-27-112-B的要求,用可用装置更换主方向舵PCU。
- B. 本指令生效90天后,除非按波音服务信函737-SL-27-112-B的要求完成下列工作,不允许将波音服务信函737-SL-27-112-B中所列序号的主方向舵PCU安装在飞机上。
 - 1. 按服务信函的要求,拆下主方向舵PCU的内差动杆组件。
- 2. 按服务信函的要求,用10倍放大镜在强光下,一次性目视检查轴承是否存在裂纹。

- (1) 若目视检查未发现裂纹,按服务信函的要求,涡流检查轴承 是否存在裂纹。
- (a) 若涡流检查未发现裂纹,可将该装置组装后重新安装在飞 机上,并按服务信函的要求进行测试。
- (b) 若涡流检查发现裂纹, 在该装置重新安装在飞机上之前, 按服务信函的要求修理杆组件, 重新组装并测试。
- (2) 若目视检查发现裂纹, 在该装置重新安装在飞机上之前, 按 服务信函的要求修理杆组件, 重新组装并测试。
- C. 完成本指令B段规定的工作后14天之内,向适航部门报告本指令 C. 1和C. 2段要求的信息。
 - 1. PCU件号和序号。
 - 2. 检查日期和检查结论。
- D.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7年3月19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7年3月17日
- 七. 联系人: 张森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64595987